江苏雅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缅甸伊洛瓦底江州政府签订谅解备忘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签署的谅解备忘录仅为合作双方的框架性、指导性文件。具体项目实施需签署项目具体实施合同,因此履约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法对后续签订的正式协议及后续合作事宜进展情况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2、本次签署谅解备忘录事项无需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3、本次签署谅解备忘录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谅解备忘录概述

江苏雅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雅百特")于 2017年5月30日与缅甸伊洛瓦底江州政府(以下简称"伊洛瓦底江州政府")签署了谅解备忘录,通过港口和内地贸易区协同发展项目来促进伊洛瓦底江州的经济发展,将整体资源布置到伊洛瓦底江州的经济发展中去。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缅甸伊洛瓦底江州政府

伊洛瓦底江州自然资源非常丰富,有充足的海产品,农产品,天然气,森林及河流。漫长的海岸线使其资源潜力巨大,举足轻重的战略地位及其人口使得伊洛瓦底江州有希望成长为继仰光之后又一个经济中心。

三、谅解备忘录的主要内容

伊洛瓦底江州政府和雅百特之间的互助合作致力于通过深水港建设,连接港口和内陆(水路,码头,道路和桥梁)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以及依靠港口供应的内地贸易区整体建设(将其发展为综合产业园:农业和制造业产业园,包括化肥厂,面粉厂,燃气发电厂;下文中称为"港口和内地贸易区协同发展项目")来促进伊洛瓦底江州的经济发展。作为主体投资人及项目的领导者,雅百特将会与伊洛瓦底江州政府合作,将整体资源布置到伊洛瓦底江州的经济发展中去。

(一) 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伊洛瓦底江政府负责分配必要的资源,共享投资信息;就拟定项目与中央政府沟通、协调,提供政府扶持和资源;与中央政府及其他相关政府机构就 BOT (建设-经营-转让)项目所需特许经营许可证进行沟通和协调等事宜。

雅百特将作为主体投资人,促进和推动来自中国的投资进入伊洛瓦底江州,并吸引其他投资人对"港口和内地贸易区协同发展项目"进行联合投资。在公司合作伙伴关系或 BOT (建设-经营-转让)框架下,就建立拟定项目专设实体和其他投资人沟通和协调。同时,雅百特将作为总包,引入在港口,水路,道路,桥梁,及电厂等项目的其他包商及分包单位,并负责协调。同时,负责协调产业园管理公司,及港口经营方。

(二) 其他

- 1、本谅解备忘录具有严格的专属性。在谅解备忘录生效的整个时间段内, 伊洛瓦底江州政府不得与任何其他自然人或法人主体(该自然人或法人主体与雅 百特在上述谅解备忘录所述伊洛瓦底江州任一项目存在竞争关系)以任何形式签 订任何其他备忘录。
 - 2、自双方执行本备忘录之日起5个日历年后,本谅解备忘录效力终止。

四、签署谅解备忘录对公司的影响

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核心内容是促进基础设施建设和互联互通,对接各国政策和发展战略,深化务实合作,促进协调联动发展,实现共同繁荣。公司自



成立以来,重视并积极拓宽海外市场,公司以此为契机与缅甸伊洛瓦底江州政府就当地的基础建设及内地贸易区整体建设方面展开深度合作,将对公司扩大海外市场、推动公司业务国际化进程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有助于公司提升海外知名度,寻找新的盈利点,预计未来五年内能大幅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公司将抓住此次机遇,结合"一带一路"的整体战略,以"共商、共建、共享"为基本原则,充分发挥自身在基础设施领域项目管理、项目运营等方面的经验,服务于伊洛瓦底江州的未来发展,推动当地经济发展。

五、风险提示

1、公司此次与伊洛瓦底江州政府签署《谅解备忘录》,旨在推动双方的合作, 具体项目实施合同将进一步签署。谅解备忘录及具体合同的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 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2、鉴于该《谅解备忘录》后续合作涉及境外,涉及中外法律体系的不同环境,存在一定的政治和法律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谅解备忘录》。

特此公告。

江苏雅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31日

